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案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和 2019 年 4 月 25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 12,000 股限制性股票。同时，公司 2017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期为 2018 年 10 月 26 日起至 2019 年 9 月 27 日。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共计行权 242,200 份，公司股本增加 242,200 股。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本总额已发生相应变化。

现对公司的注册资本及总股本进行修订，公司注册资本由 264,660,343 元，增加至 264,890,543 元；公司总股本由 264,660,343 股，增加至 264,890,543 股。

《公司章程》修改具体如下：

章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466.0343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489.0543 万元。
2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6,466.0343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6,489.0543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经公司董事会通过即可，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五日